241320050080

检 测 报 告

TESTING REPORT

报告编号（Report No.）：HYHJC24050701-1

委托单位：山鹰华南纸业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：山鹰华南纸业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山鹰华南纸业有限公司

[redacted]

声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公正性、准确性和科学性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2. 采样及检测操作按照相关国家、行业、地方标准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执行。
3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对于性能不稳定、不易留样以及送检量不足以复检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检。
4. 本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，报告中所附限值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5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（授权签字人）签名，或涂改，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、CMA章均无效。

一、检测概况

采样日期	2024-05-08
采样人员	郭剑华、郑廷辉
环境条件/工况条件	符合项目检测要求
分析日期	2024-05-08~2024-05-11
分析人员	赖微、陈泽煌、王燕艺、吴婉丽

二、分析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分析项目		仪器名称及其型号	方法标准	检出限
有组织废[illegible]	臭气浓度	--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--
	氨	可见分光光度计 /V-5000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-2009	0.25mg/m³
	硫化氢	可见分光光度计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）第五篇 [illegible]	0.01 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3.2 臭气浓度检测结果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检测项目	监测频次	检测结果（无量纲）	排放限值	排气筒高度	处理设施
2024-05-08	废气排放口1#	臭气浓度	第一次	1737	15000（无量纲）	35m	生物洗涤和碱洗涤
			第二次	1995			
			第三次	1737			
			第四次	977			
			最大值	**1995**			
备注：排放限值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1993）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。							

附 1：现场采样照片

附 2：监测点位示意图